

巨鹿县行政审批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：2024 年在巨鹿县人民政府网站法定主动公开工作部署、公告公示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、部门预算、决算、政协委员提案等信息 40 余条，行政执法事后公开 3542 条，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招标、中标公告等信息 584 条，县级及以上媒体刊发 28 篇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方面，着力提升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“双公示”信息质量，今年以来累计报送“双公示”信息 11590 余条。每月召开企业信用修复专题培训会议，对受处罚企业开展信用修复流程等培训，告知提醒率 100%。目前完成入驻“信易贷”平台企业 16650 家，放贷金额 18.6 亿元。共开展诚信宣传活动 30 余场次，悬挂标语、条幅 30 余条，接受诚信知识咨询 420 余人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：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：我局重视对政务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，及时梳理我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各类政策措施，做到“立改废”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新

媒体、政务公开专区等渠道加强政府信息传播，方便群众查阅。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管理，传播力、引导力、影响力、公信力不断升级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：对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进行梳理，细化实化责任分工，同时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法律知识的学习，进一步加大监督保障力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768	226	354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 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 不予公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	0	0	0	0	0	0	0

	开	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主要存在的问题。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运行良好，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

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对信息审核把关不够严谨。二是业务人员水平存在不足等问题。三是工作动态类政务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有待加强，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、全面。

（二）下一步改进措施。开展政务信息公开相关业务的培训，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配套制度，对日常信息发布加强跟进监督，不断提高政府服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2025 年 1 月 16 日